公司代码:600704 公司简称:物产中大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报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财关证券及公司章程规定,拟提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194,872,040.00股,扣除拟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10,000.00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79,004,306.00元(含税)。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物产中大	600704	中大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殷畅	何枫	杜昕	张旭慧	
办公地址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电话	0571-85777029	0571-85777029	0571-85777029	0571-85777029	
电子信箱	stock@wzgroup.cn	stock@wzgroup.cn	stock@wzgroup.cn	stock@wzgroup.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
(1)“现代流通领域”首份五年规划发布,明确首批大型代表通企业
2022年,《“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正式发布。《规划》实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现代流通体系硬件和软件建设,培育壮大现代流通企业,提升现代流通的整体水平,全面形成现代流通发展新优势,提高流通效率、降低流通成本,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支撑。
(2)提交全国统一大市场,助推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
2022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正式发布。全国统一大市场的建设是落实双循环战略的重要举措,使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更加畅通,提高市场运行效率,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国内经济循环的内在动力,有利于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统一大市场政策中,将着重打通物流、信息、金融、商务等方面的难点问题,旨在通过系统性的优化,规范精品交易市场,降低交易成本,对未来大宗商品市场的持续健康发展形成制度保障,有助于大宗商品供应链全业态一步做大做强。
(3)外贸保稳提质,助力抢抓国际市场机遇
2022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推动外贸稳规提质的意见》,主要从保障外贸领域生产流通稳定、加大外贸企业财务金融支持力度、进一步帮助外贸企业抓订单、拓市场、稳定外贸产业链供应链等方面提出政策措施,有助于外贸企业提升应对汇率风险能力,扩大进出口业务规模,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
(二)金融服务
2022年以来,国际环境面临的不稳定、不确定因素逐渐增多,地缘政治动荡加剧;国内环境中,我国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在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出台实施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突出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推动经济全面回升;执行坚持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稳健对实体经济的平稳支持力度,保持货币信贷合理增长,2022年新增人民币贷款21.31万亿元,同比多增1.36万亿元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维性增强,保持基本稳定;金融体系稳健运行,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三)高端制造
制造是立国之本,强国之基。我国经济内外双循环以及国家《“十四五”规划和2035远景目标纲要》及各省“十四五规划”出台,促进公司电线电缆、热电联产、轮胎制造、医药制造等高端制造业的发展。
电线电缆方面,作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广泛应用于电力、建筑、民用、通信以及石油化工等领域,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新预期,今后几年我国电力电缆产业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受益于国家长期经济发展规划、新基建、国家智慧电网建设、新能源汽车制造和轨道交通建设等,电线电缆产业正在不断变化升级,行业呈持续稳定增长态势。
热电联产方面,热电联产是使用煤、天然气和生物质等一次能源产生热量和电力的高效电源联利用方式,热电联产设施还可提供污染处置、工业园区处置等资源综合利用服务,是全球公认的节约型能源、改善环境、增强城市基础设施功能的重要措施,具有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是实现能源环境经济的重要技术手段。根据国家规定,高污热电联产机组供热半径10公里范围内原则上不再另行规划建设其他热源企业,公司热电联产业务区域被浙能江南嘉兴电厂(南湖区、秀洲区、海宁市、嘉北县)和金华市(金义新区、浦江县)等地区上述地区均出台了集中供热规划,确定公司下属热电企业为该区域的集中供热热源点,业务布局形成了有效的区域壁垒,使得公司具有较强的区位优势。
轮胎制造方面,在2022年受物流限制、大宗商品波动、俄乌战争爆发以及世界经济形势下滑等多因素影响,总行了前所未有的艰难局,根据国家统计局分布数据显示,我国橡胶轮胎外胎产量同比下降8.6%。根据海关总署发布数据显示,新的农气橡胶轮胎出口量同比下降6.6%。医药制造受行业整体形势影响,非一线用药市场需求萎缩,叠加人工成本、原材料等持续攀升影响,行业盈利空间大幅收窄,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我国医药制造业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6%,利润总额同比下降31.8%。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核心竞争力名称	对应的说明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9中大01	于2022年11月11日到期,兑付本金0元,支付利息3080万元。
2022年中大元通租赁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于2022年11月30日第1次分配,分配优先A级本金31,192万元,分配优先A级利息667.62万元,分配优先B级利息75.75万元。
2022年中大元通租赁2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于2022年12月28日第1次分配,分配优先A级本金15,025.80万元,分配优先A级利息390.91万元,分配优先B级利息46.39万元。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四期超短融	于2022年10月21日到期,兑付本金20亿元,支付利息2002.19万元。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三期超短融	于2022年9月9日到期,兑付本金20亿元,支付利息2206.44万元。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超短融	于2022年8月16日到期,兑付本金20亿元,支付利息2130.41万元。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融	于2022年7月12日到期,兑付本金20亿元,支付利息2370.36万元。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二期中票	于2022年7月26日到期,兑付本金10亿元,支付利息3780万元。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九期超短融	于2022年5月31日到期,兑付本金15亿元,支付利息1786.52万元。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八期超短融	于2022年4月22日到期,兑付本金20亿元,支付利息2521.64万元。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票	于2022年2月26日到期,兑付本金15亿元,支付利息1660万元。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七期超短融	于2022年1月20日到期,兑付本金20亿元,支付利息2015.01万元。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五期超短融	于2022年1月14日到期,兑付本金25亿元,支付利息5303.42万元。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于2022年7月26日支付利息5025万元。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于2022年8月27日支付利息8400万元。

报告期内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 公司近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8.30	69.64	-1.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116,389,305.36	3,489,674,142.66	-10.69
EBITDA全部债务比	20.99	23.32	-10.01
利息保障倍数	7.84	6.95	12.77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76.49亿元,同比增长2.49%,利润总额77.60亿元,同比增长4.06%,净资产收益率12.69%。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编号:2023-030

物产中大十届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四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1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长)殷晓华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应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2.94元/股调整为2.78元/股。
上述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事宜。
[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物产中大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
3、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监事会认为:鉴于首次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因合同到期而离职;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不合格被公司除名;1名激励对象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离职,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决定对前述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5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9%;回购价格为2.78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5,194,872,040股减少至5,193,362,040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5,194,872,040元减少至5,193,362,040元。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因此,监事会同意对此部分股份按照《激励计划》中对回购事项的规定实施回购注销。
[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物产中大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7、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8、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薪酬方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为:公司监事会主席薪酬为60万元(含税),其他监事薪酬为50万元(含税)。
9、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公告编号:2023-031

物产中大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简要原因说明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441,962,187.2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2022年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1,168,922.86万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实现2022年度现金分红(即平台化、集成化、智能化、国际化、金融化)系统能力,联动“四两”(即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推进供应链集成服务模式数字化改造提升,围绕金属、能源、化工、汽车等主要品种,形成以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以“客户需求为驱动,以智慧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利益相关方共生共赢为终极的产业生态圈。
2022年,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板块营业收入5,447.72亿元,同比增长2.25%,占公司营业收入94.49%,利润贡献70.34%。其中,金属、能源、化工、汽车服务等核心业务营业规模均位列全国前列。其中,钢售钢材600立147万吨,铁矿砂416.34万吨,煤炭5,321.66万吨,化工1222.05万吨,元通汽车销售2022年中国汽车经销商集团百强第六名。
(1)基于系统解决方案的金属供应链集成服务
(一)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
(1)“现代流通领域”首份五年规划发布,明确首批大型代表通企业
2022年,《“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正式发布。《规划》实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现代流通体系硬件和软件建设,培育壮大现代流通企业,提升现代流通的整体水平,全面形成现代流通发展新优势,提高流通效率、降低流通成本,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支撑。
(2)提交全国统一大市场,助推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
2022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正式发布。全国统一大市场的建设是落实双循环战略的重要举措,使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更加畅通,提高市场运行效率,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国内经济循环的内在动力,有利于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统一大市场政策中,将着重打通物流、信息、金融、商务等方面的难点问题,旨在通过系统性的优化,规范精品交易市场,降低交易成本,对未来大宗商品市场的持续健康发展形成制度保障,有助于大宗商品供应链全业态一步做大做强。
(3)外贸保稳提质,助力抢抓国际市场机遇
2022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推动外贸稳规提质的意见》,主要从保障外贸领域生产流通稳定、加大外贸企业财务金融支持力度、进一步帮助外贸企业抓订单、拓市场、稳定外贸产业链供应链等方面提出政策措施,有助于外贸企业提升应对汇率风险能力,扩大进出口业务规模,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
(二)金融服务
2022年以来,国际环境面临的不稳定、不确定因素逐渐增多,地缘政治动荡加剧;国内环境中,我国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在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出台实施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突出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推动经济全面回升;执行坚持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稳健对实体经济的平稳支持力度,保持货币信贷合理增长,2022年新增人民币贷款21.31万亿元,同比多增1.36万亿元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维性增强,保持基本稳定;金融体系稳健运行,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三)高端制造
制造是立国之本,强国之基。我国经济内外双循环以及国家《“十四五”规划和2035远景目标纲要》及各省“十四五规划”出台,促进公司电线电缆、热电联产、轮胎制造、医药制造等高端制造业的发展。
电线电缆方面,作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广泛应用于电力、建筑、民用、通信以及石油化工等领域,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新预期,今后几年我国电力电缆产业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受益于国家长期经济发展规划、新基建、国家智慧电网建设、新能源汽车制造和轨道交通建设等,电线电缆产业正在不断变化升级,行业呈持续稳定增长态势。
热电联产方面,热电联产是使用煤、天然气和生物质等一次能源产生热量和电力的高效电源联利用方式,热电联产设施还可提供污染处置、工业园区处置等资源综合利用服务,是全球公认的节约型能源、改善环境、增强城市基础设施功能的重要措施,具有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是实现能源环境经济的重要技术手段。根据国家规定,高污热电联产机组供热半径10公里范围内原则上不再另行规划建设其他热源企业,公司热电联产业务区域被浙能江南嘉兴电厂(南湖区、秀洲区、海宁市、嘉北县)和金华市(金义新区、浦江县)等地区上述地区均出台了集中供热规划,确定公司下属热电企业为该区域的集中供热热源点,业务布局形成了有效的区域壁垒,使得公司具有较强的区位优势。
轮胎制造方面,在2022年受物流限制、大宗商品波动、俄乌战争爆发以及世界经济形势下滑等多因素影响,总行了前所未有的艰难局,根据国家统计局分布数据显示,我国橡胶轮胎外胎产量同比下降8.6%。根据海关总署发布数据显示,新的农气橡胶轮胎出口量同比下降6.6%。医药制造受行业整体形势影响,非一线用药市场需求萎缩,叠加人工成本、原材料等持续攀升影响,行业盈利空间大幅收窄,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我国医药制造业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6%,利润总额同比下降31.8%。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供应链集成服务行业领先企业,是中国具有影响力的大宗商品供应链集成服务商之一。物产中大已连续12年位列世界500强,根据《财富》2022年8月1日公布的最新结果,2022年排名提升至120位。2022年是公司的“改革探索年、机制创新年、成果展示年”,公司积极“一东两翼”发展战略,推动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升级更加系统、更加协同、更加有效的系列经营管理和改革活动,按照“以供应链思维,做产业链整合,构建物产中大生态圈”的实施路径,整合规模协同,调期对冲,产融生动的产业格局,努力打造“大而强、富而美”受人尊敬的优秀上市公司。
(一)经营模式
1.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
公司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是指依托强大的资源组织、网络渠道,战略运营等专业优势,紧紧围绕客户的痛点、难点和需求点,通过打造“五化”(即平台化、集成化、智能化、国际化、金融化)系统能力,联动“四两”(即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推进供应链集成服务模式数字化改造提升,围绕金属、能源、化工、汽车等主要品种,形成以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以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利益相关方共生共赢为终极的产业生态圈。2022年,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板块营业收入5,447.72亿元,同比增长2.25%,占公司营业收入94.49%,利润贡献70.34%。其中,金属、能源、化工、汽车服务等核心业务营业规模均位列全国前列。其中,钢售钢材600立147万吨,铁矿砂416.34万吨,煤炭5,321.66万吨,化工1222.05万吨,元通汽车销售2022年中国汽车经销商集团百强第六名。

(2)基于管工一体化的能源供应链集成服务
一方面,通过整合智为煤企能往私有资产,上游采购以国家能源集团、晋能控股集团、中煤能源、山西焦煤等大型煤厂为主,通过集成下游订单并在上游集中采购,年年集购比例75.51%;下游大力开拓传统直接用户,通过加工物流、金融、信息、配送等增值服务,将上游资源与下游众多中小用户需求进行链接。另一方面,按照集团管局+能源实业的战略发展思路,为有效对冲煤炭贸易风险,物产环能通过新建、并购重组等方式扩大热电联产规模,并逐步拓展以垃圾焚烧、污泥处理、生物质发电等为核心技术的能源处置、新能源发电等环保业务,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综合治理服务。报告期内,物产环能全年销售煤炭1,321.66万吨,供应蒸汽727.87万吨,电力106.05亿千瓦时(其中光伏发电20.45万千瓦时),压缩空气244,376.70万m3,处置污泥70.35万吨。

(3)基于垂直产业链整合的化工供应链集成服务
通过“打开式”的垂直产业链整合,做好上游原油控股、中游生产延伸、下游市场开拓,通过向生产型企业提供原料采购、集中备库、产能提升、成品销售、期现结合、价格管理、供应链物流、供应链金融等供应链服务,从业务价值型发展到资产价值和资本运作,从中获得稳定的供应链服务和产业提升价值收益。聚焦油气化工产业,收产品定、轮胎产业等多个行业进行复制,深度整合流通环节,提高盈利质量。目前已编织供应链平台,搭建起中国首个能源化工供应链物流信息服务枢纽。

(4)基于全生命周期覆盖的汽车供应链集成服务
公司有近50个汽车品牌系列代理权,近2008家点,近2000万用户规模,核心业务涉及汽车销售服务、汽车金融、二手车、零部件、保险代理、数据服务,汽车回收等汽车全产业链生态服务领域,打造以客户为中心的汽车全生命周期产业链生态服务体系。2022年,元通汽车新车销售16.8万辆,实现销售收入308亿元,新车销售毛利率2.76%;实现后服务销售收入62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公告编号:2023-029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奇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奇颖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28,094,942,332.94	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8,068,164.68	-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1,861,146.70	-1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0,924,711.7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5.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5.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3	减少0.5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79,293,598,915.88	145,050,881,060.52	2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4,772,053,270.71	33,743,034,056.15	3.0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6,950,294.4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741,786.2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16,628.6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6,788,062.5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37,907.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184,196.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953,459.10	
合计	166,197,023.8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2,2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20,343,025	25.42	0	无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92,384,585	17.18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86,122,985	3.58	0	未知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5,599,591	2.80	0	未知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3,006,569	2.75	0	未知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沪	未知	74,210,811	1.43	0	未知	
浙江浙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未知	41,647,563	0.80	0	未知	
上海浦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浦津盛鑫多策略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9,219,900	0.75	0	未知	
上海浦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浦津盛鑫多策略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9,199,900	0.75	0	未知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722,814	0.53	0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1,320,343,025	人民币普通股	1,320,343,025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92,384,585	人民币普通股	892,384,58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6,122,985	人民币普通股	186,122,985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5,599,591	人民币普通股	145,599,591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143,006,569	人民币普通股	143,006,569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沪	74,210,811	人民币普通股	74,210,811
浙江浙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1,647,563	人民币普通股	41,647,563
上海浦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浦津盛鑫多策略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219,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219,900
上海浦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浦津盛鑫多策略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1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199,900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7,722,814	人民币普通股	27,722,81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浙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是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之间存在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508,448,858.23	22,077,905,430.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487,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85,968,892.13	2,106,357,579.72
衍生金融资产	347,446,244.95	366,940,145.46
应收票据	58,022,156.83	32,937,629.35
应收账款	15,140,320,592.15	15,094,274,467.42
应收款项融资	2,363,158,913.27	1,697,400,745.19
预付款项	23,935,318,745.63	17,520,858,984.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34,088,303.83	1,437,637,527.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7,5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431,517,108.56	34,978,192,905.21
合同资产	117,332,452.21	145,779,931.2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55,556,216.58	676,617,744.63
其他流动资产	5,318,482,594.83	5,315,537,628.64
流动资产合计	134,695,661,079.20	101,937,940,718.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3,194,103.47	1,861,422,032.97
债权投资	642,132,386.39	408,737,09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598,292,883.94	7,695,561,539.57
长期股权投资	3,200,272,805.54	3,212,602,296.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850,601.02	52,470,601.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20,348,239.09	2,468,113,757.72
投资性房地产	3,059,528,977.65	3,017,426,279.49
固定资产	10,962,763,520.54	11,062,523,631.02
在建工程	1,989,291,089.22	1,915,050,193.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355,134.89	495,681.36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27,148,067.03	1,057,624,604.17
无形资产	5,677,873,681.47	5,754,322,317.83
开发支出	44,830,492.87	37,720,510.73
商誉	1,901,355,731.31	1,835,843,813.18
长期待摊费用	569,258,214.13	546,503,23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3,398,443.68	1,414,415,740.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4,043,464.44	772,107,020.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597,937,836.68	43,112,940,341.54
资产总计	179,293,598,915.88	145,050,881,060.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576,635,587.45	17,098,070,976.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410,842,685.36	369,025,259.71
衍生金融负债	692,818,233.59	745,004,649.42
应付票据	19,890,237,134.97	18,551,896,068.17
应付账款	17,930,848,912.38	12,330,767,857.87
预收款项	675,419,578.34	411,952,839.79
合同负债	25,348,777,585.35	16,192,046,267.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28,293,124.80	1,895,414,795.26
应交税费	1,345,798,360.23	1,604,706,283.82
其他应付款	6,615,918,900.39	6,075,343,457.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585,679.45	234,2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7,597,550.28	936,427,192.02
其他流动负债	16,401,774,546.72	10,340,786,222.09
流动负债合计	117,724,962,199.86	86,551,441,869.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102,200,942.60	2,656,772,698.94
应付债券	6,810,616,788.78	6,820,978,386.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78,945,772.53	845,029,580.83
长期应付款	1,124,980,342.11	403,117,913.5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5,373,613.59	95,552,129.51
递延收益	182,889,293.78	191,387,314.